
福建省省外物流运输服务
比选文件

比选人：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比选响应单位须知	3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1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福建省省外物流运输服务

**有限公司：

本比选项目福建省省外物流运输服务，比选人为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邀请比选，邀请你单位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一）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1.1 项目名称：福建省省外物流运输服务

1.2 比选项目地点：厦门市同安西柯镇轻工食品园美禾三路 200 号

1.3 比选项目实施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1.4 比选项目范围：运输类别：承运药品、医疗器械、中药饮片、中成药、冷链药品、含特殊药品的复方制剂等，运输范围：本公司计划发往全国各地（除福建省）的货物运输。

1.5 比选控制价：除报价表中个别项目有设置单价控制价的，其它不设置比选控制价。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2.1、响应人须具有政府交通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2.2、响应人需具备 10 辆及以上自有或租赁封闭式运输车辆【需提供自有证明（如购置发票等）或有效的租赁合同】。

2.3、响应人需具备专职司机，须提供有效的驾驶证复印件、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响应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2.4、响应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需具有 2 年及以上的物流运输管理工作经验（需提供响应人授权书及工作经验证明，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格式自拟）。

2.5、响应人承诺给比选人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年检合格（承诺格式自拟）。

2.6、响应人需具有近两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 2 个药品/中药/医疗器械的物流承运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①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首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署盖章页）及发票证明②业绩项目已履约完毕的，需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经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业绩项目正在履约的，提供履约过程考核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须盖有业主单位公章）复印件。】

(三) 比选文件获取

被邀请响应人可自 2025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在比选人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sinopharm-fj.com/spfj/>）招标专栏下载比选文件。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18 日下午 17:00 时，

地点：厦门市同安区美禾三路 200 号。

4.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五) 其他

5.1 有关本比选项目的其他事宜，详见比选文件或与比选人联系。

比选人：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同安西柯镇轻工食品园美禾三路 200 号

电话：0592-5813842

联系人：陈会春

第二章 比选响应单位须知

比选响应单位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福建省省外物流运输服务
	项目地点: 厦门市同安西柯镇轻工食品园美禾三路 200 号
	联系人: 陈会春
	联系电话: 0592-5813842
	承运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采购方式: 比选
	项目规模: 比选人计划发往全国各地（除福建省）的货物运输配送。
2.	比选范围: 承运药品、医疗器械、中药饮片、中成药、冷链药品、含特殊药品的复方制剂等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响应有效期: 90 天(从响应截止之日算起)
5.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亲笔手书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 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应加盖响应人单位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响应专用章)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法定代表人亲自响应而不委托代理人响应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响应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比选项目说明

对应成品从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物流部到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和客户到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物流部的运输，承运商需根据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要求优先安排与货物相适应的具体车辆，承运商需保证运输的时效性，货物的安全性（质量、数量），以及服务须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和客户认可。

在确保专线时效、过程受控的前提下，实现汽运专线运输的成本控制。比选人可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实际时效、过程控制、价格等综合决定全国各省（除福建省）的承运商。本项目将会有多家中选单位，具体由比选人内部评审决定；针对同个路线、区域、区间等，以各分项价格中最低的中选单位的报价签订合同。

二、比选范围

比选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计划发往全国各地（除福建省外）的货物运输配送（汽运专线运输），运输的货物包括但不限于药品、医疗器械、中药饮片、中成药、冷链药品、含特殊药品的复方制剂。

三、响应对象资质：见比选公告。

四、商务、技术响应要求

1、本次采购响应人应对所有内容完全响应，不得转包，未经比选人允许不得分包。本项目实行固定单价，响应人在报价时应自行充分考虑有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及风险因素，并将该风险费用计入总报价中。一旦中选，单价以后不再予以调整，中选人应无条件完成。

2、承运商具有专业的服务团队，环节专业分工明确（运输、客服、结算等环节），配备有专业的现场管理人员，所有人员均持有健康证明，良好的客户服务意识，具备持续改进能力，配送均能按时完成。

3、承运商及其承运车辆、驾驶员，必须均具备合法运营资格，必须有齐备的国家政府部门核发的有效证件及牌照。承运商安排的司机及相关人员言行举止适宜，着重需符合安全防护要求、且听从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物流部人员的安排和协调。承运商人员包括司机及到比选人现场人员需持健康证。

4、承运商车辆均应符合以下要求：

4.1、车辆使用年限不能超过国家要求年限。

4.2、所有车辆必须符合国家法规要求。

4.3、车辆应具备相应的保险：货险、车险、第三责任险。

4.4、车体、车厢必须干净，无异味。

4.5、承运商车辆必须安装 GPS 定位。随车备有通讯及定位工具，承运商能对在途车辆进行实时监控，即比选人能时刻查询车辆的位置及具体产品信息。

5、承运商具备完善的安全运输管理体系。承运商组织结构职责明确，便于人员职责的明确、分工有序。承运商必须具备完善的车辆装卸、在途运输、物流点集配的管理流程或作业指导书，确保货物物流作业的安全性。作业流程清晰完善，能满足 GSP 运输要求，对冷链运输作有效控制，且有效保障药品的在途安全，备有各项应急方案。

6、承运商具有完善的在途跟踪管理机制（含信息系统支持）

6.1、承运商需要具备相关岗成文可以操作的岗位作业指导书。

6.2、承运商组织结构职责明确，便于人员职责的明确、分工有序。

6.3、承运商需要具备完善的在途跟踪管理机制用于有效地管控货物在途运输的安全性和及时性，以及发货前的点检机制避免出现货物漏发的情况。

6.4、承运商必须具备公司自有的在途跟踪管理的物流系统，需实现车辆的全过程定位跟踪，且能被比选人查询。

6.4.1、信息处理细化：

6.4.2、车辆安排信息：车辆信息必须及时、准确。

6.4.3、车辆运行信息：车辆在途的运行状态或意外事故的等信息需第一时间正确反馈。

6.4.4、其他商定的监控信息：承运商需在要求的时间内回复准确的信息。

6.4.5、每单的到货签收照片在签收当天必须反馈至比选人发运组。

7、承运商应具备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应急事件处理机制

7.1、承运商应具备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7.2、承运商必须提供合理可行的应急管理相关的流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的应急处理：

7.2.1、运输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

7.2.2、运输过程遇见恶劣天气或自然灾害的应急处理

7.2.3、运输车辆资源不足的应急处理

7.2.4、运输出现货物丢失或破损的应急处理

7.2.5、送货司机失去联系的应急处理

7.2.6、客户拒收货物的应急处理

7.2.7、计划内货物漏发的应急处理

8、承运商应对比选人的售后服务提供适用的运输服务。

9、承运商必须对承载货物投保货物险，保费由承运商负责。

10、客户投诉：对于运输质量或服务质量，如客户口头投诉，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则对承运商做警告处理，出现两次以上，视情处以经济处罚；如客户书面投诉，则采取直接扣分和经济处罚的措施。具体按合同中的规定执行。

11、根据实际运作情况，比选人将针对操作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或运输中发生的不规范操作进行再次的修改和补充。完善考评制度与操作规范，促进与承运商之间的共同发展。

12、具体运输标准运作规范、运输质量规范、承运商管理办法、承运商考核表、运输服务质量考核目标按参考合同中的规定严格执行。

13、承运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承运商自行找保险公司理赔，与比选人无关。由此造成比选人任何损失的，由乙方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等。

14、保险及索赔

14.1 因为承运商原因导致的理赔，理赔时间不超过 30 天，赔偿数额按实际损失计算。

14.2 如货物包装损坏，收货单位应在查验货物后在《送货单》上注明货物损坏情况并加盖收货方公章，并要求承运司机在《送货单》上签字认可。

14.3 比选人对承运商的索赔以比选人核算的数据为准，相关的单价或税点以问题发生时的实际数据为准。比选人可自应付承运商的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关理赔款。

15、安全要求

15.1 承运商所有人员进入仓库时必须穿戴好劳保用品，包括工作服、安全帽、安全鞋等安全用品。

15.2 承运商在比选人处必须遵守公司的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16、未尽事宜，承运商应积极主动配合比选人的需求。承运商可主动开发更优的运输及联运方式，共同降低运输成本。

五、报价要求

1、报价为响应人提供运输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响应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车辆、保险费、运输费、油费、人工费、各项行政规费与税费等与之相关的一切费用。响应人应充分考虑运输期间生产材料价格、人工成本上涨及市场销售价格上涨的风险，且该项风险费在报价中充分考虑，响应人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安全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2、响应人应充分考虑交付期间生产材料价格上涨及市场销售价格上涨的风险，且该项风险费用在报价中应予包含。

3、按比选人提供的报价模板进行报价，不得随意改变。

-
- 4、所有的报价都是门到门（从国药控股福建物流部载货区到客户/承运商的指定地点）。
 - 5、承运商报价为含税价格，结算时需提供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6、评审根据承运商提供的报价，进行承运商专线的选择。

六、评选规则

首先按照评选程序的规定对各响应人的资格性以及符合性做出评审，只有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才能进入综合评分。评选小组各位评委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对合格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及其对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并依照以下程序统计每个通过审核的响应人的技术、商务、价格得分。

（一）具体的评选标准。

1. 通过评选小组分别对资格性、符合性审核后，有三家或三家以上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并对比选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则依照以下标准和权重进行评分：

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 F1+ F2+ F3

1) F1:技术评分标准(满分 15 分)

序号	评分界定	满分分值
1-1	<p>根据响应人的团队运作能力进行评分。有专业的团队，环节专业分工明确（作业、客服、结算等环节），配备有专业的现场管理人员，现场管理人员、驾驶员均持有健康证明，良好的客户服务意识，具备持续改进能力，并能根据过往项目经验，可以为本项目提出专业化建议，为比选人提供增值服务，配送均能按时完成。</p> <p>1、优秀的得【3】分；2、良好的得【2】分；3、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3
1-2	<p>根据响应人的安全运输管理体系的方案进行评分。承运商组织结构职责明确，便于人员职责的明确、分工有序。承运商必须具备完善的车辆装卸、在途运输、物流点集配的管理流程或作业指导书，确保货物物流作业的安全性。</p> <p>1、作业流程清晰完善，对冷链运输作有效控制，且有效保障药品的在途安全，备有各项应急方案，得【3】分；2、作业流程较为完善，能满足药品运输要求，得【2】分；3、具备基本物流作业流程，得【1】分；4、无运作流程或明显不合理，得【0】分。</p>	3

1-3	根据响应人的在途跟踪管理机制（含信息系统支持）进行评分。 1、具备完善的在途跟踪管理机制，系统功能完善，能有效支持作业流程管理监控，配备订单跟踪签收系统或 TMS 系统，配备车辆定位系统，能实现对车辆的全程跟踪，得【3】分；2、简单的系统支持实现客户订单管理和车辆管理，得【1】分；3、无系统支持，得【0】分。	3
1-4	根据响应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应急事件处理流程进行评分 1、具有完善的物流运作质量保证体系和应急事件处理流程，得【3】分；2、建立质量保证体系，有完善质量体系文件，得【2】分；3、没建立质量保证体系或明显不合理，得【0】分。	3
1-5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评分。承诺覆盖理赔处理的流程、时效、服务质量，及保险投保情况。 1、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得【3】分；2、具有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得【2】分；3、售后服务承诺一般的得【1】分；4、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得【0】分。	3
说明：响应人应提供证明材料并标注对应关系，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认定该项技术指标不得分；响应人应如实表述其货物的技术指标，如响应人复制比选文件的技术规格作为其响应文件组成内容的，评审小组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2) F2: 商务评分标准(满分 15 分)

序号	评分界定	满分分值
2-1	根据响应人取得的体系认证证书进行评分： (1) 响应人通过 OHSAS18001 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2) 响应人通过 GB/T19001 或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3) 响应人通过 GB/T24001 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响应人需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示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截图（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材料内容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
2-2	响应人可提供厦门本地化服务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响应人可提供自身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或有效的本地办公场所租赁合同或承诺（承诺格式自拟）。	3

2-3	<p>根据响应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的类似业绩进行评价：在满足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 2 个业绩的前提下，每多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可得 1 分，满分 6 分。注：（1）类似业绩是指：响应人承接的药品/中药/医疗器械的物流承运项目；（2）需提供业绩的以下二项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①合同文本及发票（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署盖章页扫描件及发票证明，合同应符合上述类似业绩要求，发票证明提供 1-3 张）；②业绩项目已履约完毕的，提供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经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业绩项目正在履约的，提供履约过程考核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须盖有业主单位公章)复印件。本评分项的业绩项目为同一业主单位的不重复计分。</p>	6
2-4	<p>响应人承诺运输车辆须符合 GSP 的相关要求。提供承诺的得 3 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不完整的不得分。（承诺格式自拟）</p>	3

说明：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若为复印件应加盖响应人公章，原件备查)并标注对应关系，否则不予给分。

3) F3: 报价评分标准(满分 70 分)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价为评选基准价。按价格从低到高排序，价格最低的为第一名，价格分为满分 70 分；响应人的评选价格高于评选基准价的，按排名顺序，每往后一名减 5 分，即第二名价格分为 65 分，以此类推，最低 0 分。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响应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响应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响应人公章。若因响应人提供的响应文件资料存在弄虚作假情况，评选小组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2. 比选人对响应人进行资格审查以及评选小组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应当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 根据各评委的打分结果，在计算响应人商务、技术综合得分时，对评委的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的打分结果分别汇总，再进行算术平均，计算出各有效响应人的技术因素得分及商务因素得分。最后根据各有效响应人的最后综合得分公式计算其综合得分。

4. 参加评选的相关人员，不得将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会影响评选工作的一切情况，透露给任何一位响应人或与上述评选工作无关的人员。

(二) 推荐中选人名单。

采用最低评选价法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因素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响应报价及技术因素得分均相同的，按商务因素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响应报价、技术得分和商务得分均相同的，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排列。

三、定中选人原则：

由比选人自行确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

运输服务合同

甲方名称: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 厦门市湖滨南路 366 号轻工大厦 15 楼 01 单元

联系人:

电 话:

乙方名称: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经友好协商, 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章 承运内容

1.1 甲方委托乙方运输与甲方业务相关之药品、医疗器械、医用耗材、中药、食品、保健品等商品 (以下合称商品)。

1.2 乙方将选用符合甲方配送要求的车辆及训练有素的人员为甲方提供运输服务。具体服务线路及价格见合同附件。

第二章 合同期限

2.1 本合同期限为____个月, 自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合同期限甲方不对承运量做任何保证, 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合同期满前, 甲方可根据乙方履行实际自行决定是否延期一年。

2.2 承运商试运作期限为 3 个月, 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试运作期限内连续三个月乙方考核承运商考核得分在 70 分以上(见附件承运商考核表, 下同), 视为通过试运作期, 否则试运作期满甲方有权无责单方解除合同。

第三章 收费及支付方式

3.1 运输服务结算价格见附件。

3.2 乙方除按甲方约定的正常订单要求运输外，有责任接受甲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的临时增加或变更的运输要求和货物暂存、仓储等需求，月底可凭甲方书面要求和双方确定的价格收取费用。

3.3 结账日为每月的 20 日，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每日对账表格式制作上月运费核对清单，在次月 5 日前提供上月 20 日前客户签收回单原件及运费对账清单给甲方，特殊服务项目要求的按照项目约定返回时效为准（冷链等特殊运输的货物乙方应在甲方交付乙方后的 7 日内将客户签收回单原件交予甲方）。甲方在每月收到乙方提供的运费核对清单后进行核对，经甲方核对无误并收到所有客户签收回单原件后通知乙方开票及开票的金额，乙方于收到甲方开票通知之日起的 10 日内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乙方完成上月所有运输货损赔偿的前提下，甲方在收到乙方合法运输发票后 45 天内向乙方支付运费。若所述日期恰逢法定休假日，则甲、乙双方可在法定休假日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对方履行义务。乙方未依约提供符合合同规定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4 甲方确认的客户签收回单是甲方支付乙方运费的必要条件，凡乙方无法提供甲方确认的客户签收回单并且不能获得客户确认货物已交付同等效力的证明的发货，视为未完成。乙方超过合同约定的时间仍不能提供客户签收原件或不能获得客户确认货物已交付同等效力的证明，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运费中直接扣除相应订单货款金额，不足部分乙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付清。乙方可凭客户签收的回单原件或获得客户确认货物已交付同等效力的证明后，向甲方申请解除扣款。

3.5 乙方应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 2 万元/比选合同包的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结束且双方无其他争议的情况下，由甲方无息向乙方返还。

第四章 甲方权利及义务

4.1 甲方保证交给乙方的商品箱数正确，外包装完好无损，箱体干净，外箱标识清楚。

4.2 甲方委托承运的商品与货单相符、货单同行，并附相应的商品检验报告。

4.3 有温度要求的“怕热”或“怕冷”的商品，甲方保证商品出库时符合温度要求，并在外箱上明确标识。同时甲方将采取必要措施，在箱内放置冷藏专用降温物质。

4.4 二类精神药品甲方保证在药品外箱上有明确标识，并与乙方有关人员当面交接。

4.5 甲方拥有完全的运输调度分配(包括线路调整)权利，对所供乙方承运的线路及货物总量无任何承诺。

4.6 甲方至少提前 2 小时通知乙方任何情况的临时变动需求。乙方不承担由于甲方未提前通知，而造成的延误责任。

4.7 甲方负责对乙方在商品交接、配送等工作进行质量监督与指导。

4.8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如期支付运费。

第五章 乙方权利及义务

5.1 乙方负责取得、保持国家要求的所有与运输有关的服务所需的许可，并承担相应费用。

5.2 乙方遵守甲方的《运输标准运作规范》（见附件一）和《运输质量规范》（见附件二）。乙方必须对承载货物投保货物险，保费由乙方负责。

5.3 乙方有义务就涉及甲方商品发运时可能使用的操作场所进行如实告知，并配合接受甲方对有关操作场所的安全、质量稽核。如以上场所有新增或变更，应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备案待查。

5.4 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有关药品等商品管理的规定，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年度安全、质量现场稽核工作，并按照甲方提出的稽核报告内容进行有效整改。甲方将根据乙方的整改执行情况作为双方合作的服务保障基础，如乙方不能有效改进，则甲方有权调整乙方承运操作区域线路，直至中止合作。

5.5 商品销退必须做到按单接货，由于乙方验收失误造成非甲方发出商品退回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在销退提货时发现货单差异时，应立即反馈甲方，并根据甲方要求处理，或只提取与单据上完全匹配的商品，同时注明差异。销退商品同样要保证商品质量等方面完整性，若乙方提回甲方的销退商品有异常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要商品异常赔付。

5.6 乙方保证不得有可能污染商品的疾病人员接触甲方委托承运的商品。

5.7 乙方必须保障甲方所委托承运商品在其承运监管期间，商品的运输及储存环境符合要求（包括运输工具及仓库等）。由于储存、运输不当造成商品变质、遗失、破损、污染、失窃等，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5.8 对于二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贵重药品等特殊药品，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设立专人进行货物跟踪查询。如遇到失窃等意外情况发生，乙方必须在1小时内口头通知甲方运输部，并在4小时内书面报告甲方运输部。对于事故原因，积极配合甲方进行调查。

5.9 运输工具在运输途中的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因乙方违反交通法规而受到罚款、扣证、扣车等处罚或交通肇事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仅限于货物延时到达产生的违约责任，亦应由乙方负责。

5.10 若乙方对承运甲方商品的完整性或内容有任何疑议，乙方有权在第一时间向甲方提出，并要求甲方进行检查。乙方在收到货物后应检查所有商品的数量及包装等外观状态，及与随货附上的相关单证是否一致，经检查后商品外观无问题且与随附单证一致的才能承运。

5.11 乙方应切实制定服务运作中的各类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如：交通事故、盗窃、抢劫等事件发生，乙方需要进行如下处理：

5.11.1 乙方将立即向有关部门（如：当地公安局）报告，并根据法律与之合作。乙方将索取所有需要的法律文件。

5.11.2 乙方将在此类事件发生 4 小时内通知甲方，以便甲方采取必要的行动。

5.12 乙方有责任迅速及时处理甲方（及其客户）投诉，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投诉后 3 个工作日内必须给予甲方物流部正式书面答复。

5.13 乙方遵守甲方《承运商管理办法》（附件三）。

5.14 乙方全年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 7*24 小时服务，包括节假日。

第六章 保密责任

6.1 甲方、乙方互相承诺将尽力保密信息，包括甲方货物名称、送货单位、数量、单价等。

6.2 所有信息包括本合同将被秘密保存，并不会被复制、影印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合同中所规定情况及法律规定除外）。

6.3 合同终止 5 年内，乙方有义务对涉及甲方的相关信息有保密义务，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章 赔偿责任

7.1 在货物由乙方监管期间（自乙方装运至卸货交接完毕期间），造成的货物短少、损坏、受污染、温度异常、丢失、失窃等及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货损的金额按甲方货物含税进价支付。

7.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乙方违反本合同、比选文件、响应文件中约定义务且在甲方书面通知后仍无法在书面通知上载明的时限内纠正违约行为或过错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且要求乙方按要求退回甲方多支付的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解约上个月的双方结算费用 2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不低于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

7.3 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赔偿、罚款等规定仍适用于本合同的履行。

7.4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找保险公司理赔，与甲方无关。由此造成甲方任何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7.5 乙方及其承运工具，驾驶员，必须具备合法运营资格，必须有齐备的国家政府部门核发的有效证件及牌照。如提供虚假信息一经查实罚违约金 5000 元每项，甲方有权取消其承运资格，解除本合同，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7.6 本合同中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损失、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乙方依约应向甲方支付的补偿金、赔偿金、违约金、损失等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最近一笔应付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如果最近一笔款项不足以抵扣的，则甲方可从下

一笔应付款项中继续扣除；如无可抵扣的款项，则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另行支付，于接到甲方支付通知后 7 日内支付完毕。

第八章 合同终止

8.1 履约期终止：除合同另有约定，合同正式履行后，任何一方如需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应提前 30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且违约方应按解约上个月的双方结算费用 2 倍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且不低于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

8.2 甲方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提前终止本合同的，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九章 争议解决

9.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仍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以解决争议。

第十章 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生效之前所有的合同、合同将自动为本合同所取代。

10.3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0.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5 任何对本合同的变更、改动，唯有通过书面提请并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为有效。

10.6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保留一份，乙方保留一份，此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7 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的联系地址。一方向对方联系地址发出书面通知的，自快递接收的次日起视为送达。联系地址的变更通知应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向原联系地址发出书面通知的仍视为送达。如书面文件以快递送达至约定地址的，公司专门签收或他人代为签收，均视为送达。双方因本合同产生诉讼/仲裁时法律文书的送达亦适用上述约定。

10.8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先后顺序

10.8.1 本合同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选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备忘录、合同履行过程中专题会议纪要、补充合同等)；

10.8.2 中选通知书；

10.8.3 比选文件、响应文件及其附件（含乙方在评选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0.8.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含比选文件补充答疑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双方有关合同内容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合同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经甲方确认的生效时间在后的书面文件为准。比选文件、响应文件中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规定的，优先适用更为严格的规定或由甲方选择。

10.8.5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0.9 合规条款

10.9.1 合同双方均严格遵守国家、行业及地方的反腐败和禁止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及规定，坚决杜绝一切商业贿赂行为。在双方合作期间中，甲乙双方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向对方公司、员工等相关人员及家属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支付、提供、给予、接收金钱、物品及相关权益，以谋取不正当利益。

10.9.2 合同双方严格遵守国家、行业及地方的反不正当竞争和反垄断的法律、法规及规定，坚决杜绝一切不正当竞争及垄断行为。

附件一 运输标准运作规范

附件二：运输质量规范

附件三：承运商管理办法

附件四：承运商运价表

附件五：承运商考核表

附件六：国控福建运输服务质量考核目标

甲方：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_（公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运输标准运作规范

一、 车辆要求

- 1、 按照商品运输管理要求，乙方严格采用封闭箱式货车为甲方提供运输服务。
- 2、 乙方营运车辆运营证照齐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3、 乙方营运车辆必须性能良好，打扫干净，适合商品长途运输，在整个运输过程中应保证车厢内干燥、无虫、无渗漏、无异味。
- 4、 对于“怕热”、“怕冻”等特殊商品，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及指令安排相应的车辆进行运输。
- 5、 运输过程中，营运车辆应保持良好的密闭状态，防止雨雪及飞虫或尘土进入。

二、 派车要求

- 1、 乙方必须指派专人与甲方运输部门联系，在现场完成货物、单证、温度仪的交接并同时予以签字确认，并根据要求派出运输车辆，按时到达指定装货地点。
- 2、 甲方提前通知乙方所发运商品的规格及数量，以便乙方准备相应运输车辆。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安排合适的车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等待装车。对于甲方的特殊加急任务，乙方有义务进行资源调度，配合车辆的安排。
- 3、 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无法安排车辆（或其它运输工具），乙方有责任立即通知甲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并提出有效的解决方案。
- 4、 如因乙方调配车辆不当，造成甩货，不能完成运输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另派车辆完成运输任务。如乙方违约一次，甲方扣除乙方 500 元，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承担对由于甩货延时到达的违约责任。
- 5、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运输方式执行运输业务，由于乙方自行修改运输车辆及方式，由此造成的投诉或损失将由乙方全权负责。如乙方违约一次，甲方扣除乙方 500 元，如出现两次类似事件，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相关线路承运资格。

三、 装车规范

- 1、 乙方承运车辆及相关人员进入甲方仓区，应严格遵守仓库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甲方有关卫生和行为准则。未经许可严禁进入仓库内部或其他生产区域。
- 2、 乙方非操作人员应严禁入场。
- 3、 乙方承运司机必须听从甲方现场协调的指挥，在指定的装车地点排队，依次等待装车。如不听从指挥，造成现场工作混乱，甲方扣罚乙方每人每次 100 元，情节严重者，甲方扣罚乙方每人每次 300 元。

4、严禁乙方承运人员以任何理由与甲方及甲方客户发生不愉快事件，由此造成客户投诉一次，甲方对乙方罚款 500 元/次且该车及相关人员不得再服务甲方相关运输业务，直至取消其承运资格。

5、装车前，双方检查承运车辆车况。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承运车辆，甲方有权拒绝安排装车，并视作乙方没有派车，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完全责任。

6、装车完毕，乙方必须仔细清点所装货物的型号、数量与送货单是否相符，以及药检报告等随货同行单据是否齐全，检查商品包装情况，并同甲方办理好发货手续。乙方在搬运、装卸、运输过程中不得倒置或发生碰撞和包装损坏现象，如有，由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7、双方办好发货手续后发现商品规格、数量不符，或因包装问题而导致货物损毁的，或提货后出现的短少、被盗、被抢、破损、交通意外、交通违规等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货物装卸

1、乙方需要按照商品分类、分批进行装货与卸货，由于混装或其他原因造成的串货等投诉，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将由乙方全部承担

2、乙方不得将甲方货物与其他可能造成污染的商品共同混装配载，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处以罚款 1000 元/次，情节严重的将取消乙方承运资格。

3、装卸时，乙方人员应该轻拿轻放，并按照商品外包装标示保证商品正面朝上。

4、装卸过程中，乙方不得在货物上站立、不得踩踏或重压货物，因违反规定造成商品污染及损坏，由乙方全额赔偿。

5、乙方操作人员应爱护甲方财物，任何因驾驶超速或其他人为因素而造成甲方财物损失的，经双方确认后由乙方负责赔偿。

6、乙方保证运输全过程中所承运的甲方货物被正确储藏，并严格按照甲方订单批次原则卸货，保证商品质量和批次的可追溯。

五、货物运输

1、乙方司机在运输过程中必须匀速行驶，以免商品损坏。由运输原因造成商品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所有损失。

2、运输途中交通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必须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双方就运送、赔偿等达成一致意见。

3、若遇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造成乙方不能按照甲方要求运输，乙方必须及时与甲方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4、商品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丢失或损毁的，包括整车被盗、货物丢失、货物损坏、包装损坏、携带其它物品受损，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所有损失。

5、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到目的地，如有延误，甲方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处罚。逾期一天，甲方扣罚乙方该票运费的 30%，逾期二天扣除该票运费 60%，逾期 3 天及以上，扣罚该票全部运费。同时，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一季度累计出现逾期 3 天及以上或类似情况达三次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运输合同，并向乙方追索由此造成的损失。

6、乙方在承运甲方的冷藏商品时，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在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客户（冷藏整车除外），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商品损失及其他相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从提货开始，承运车辆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所规定的到车时限内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如因地震、泥石流、大雾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延误，乙方必须在事发的 30 分钟内通知甲方，如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通知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必须在事发的 7 日内向甲方出具有效的证明证实。

8、发生异常情况，乙方人员要服从并积极配合理货人员进行处理，擅自处理异常情况，造成不良后果的所有损失有乙方承担，且将处罚 500 元/次。

9、对于专线运输，乙方在未经同意的情况下不得擅自转换运载工具，一经发现扣罚乙方违约金 500 元/次；另零担货物，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绝不允许与有异味、易爆易燃品等化学物品或直接影响到商品质量的货物同车运输，一经发现将扣罚乙方违约金 1000 元/次，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甲方的所有损失。

六、货物交接

1、所有形式的运输均实行门到门的服务。乙方须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送货单上注明的送货单位和送货地点送货，严禁更改送货地点。如有发现，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运商资格并无责提前终止本合同。

3、商品送达指定目的地后，乙方承运人员必须监督收货方卸货，杜绝野蛮装卸给商品带来的损害及其它损失。

4、乙方承运人员必须同收货方仔细核对实收商品的规格、数量及外包装，认真清点货物，并与客户现场办理商品及相关随货单证及温度仪的签收交接。如发现货物品类、规格等不符，或发生商品破损、短少，随货单证遗失，温度仪数量不符等异常情况双方应以书面形式说明，由承运人员和收货方代表当场签字确认并在签字后的 1 小时内反馈甲方物流部运输部门。

5、乙方承运人员应要求收货方有关人员在送货回单上签名、加盖公章（收货专用章）、收货日期，否则，除不予结算运费外，乙方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6、在乙方承运过程中如发生商品拒收，乙方应在承运时限内将拒收商品返回甲方发货仓库，具体要求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7、在乙方承运过程中如有温度仪返回的操作，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要求与时限将对应型号及数量的温度仪按时返回甲方运输及质量部门，具体要求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8、配送运输车辆不合规的（违反 GSP 规定采用非厢式货车的），每次除扣除当笔运费外，另给予 2000 元处罚，如乙方在 3 月内连续发生 2 次及以上，甲方有权中止乙方相关线路的承运资格，直至最终取消乙方全部承运业务，提前无责终止本合同。

七、单证交接

1、乙方对于承运的每票货物，必须根据双方约定的要求，将送货的随货单证随货移交给客户，并完成签收工作。单证准确率（单证准确率=准确交货单证/交货总单证数*100.00%）<99.0%时，每发生一笔单证遗失/差错（含药检报告），单笔扣除 100 元。由于单证遗失/差错造成甲方商品损失的，由乙方全面赔付并承担相关其他责任。

2、严禁乙方对结算票据进行涂改或弄虚作假。如乙方对结算票据进行涂改或弄虚作假，甲方发现后将对该票据进行没收，并处以至少 5000 元/票的罚款。甲方有权视乙方情节轻重，自行决定提前中止乙方相关线路的承运资格，保留提前无责终止本合同的权利。

八、信息沟通

1、破损上报及时率需要达到 97%（破损上报及时率=破损及时上报笔数/破损订单行笔数*100%，实际到货签收日期 3 天内上报的，视为及时上报。破损上报及时率<97% 时，每超出 1 笔扣除乙方 200 元。

九、管理

1、乙方必须定期对管辖的自有及下游承运人员进行安全行车、优质服务及相关商品运输的相关制度及要求的培训。禁止司机及相关人员随意进出甲方仓库区域、私自使用甲方物流部的作业器具、设备。甲方有权对培训结果进行考核，对于考核不过关的承运人或对应操作的人员，乙方应取消其操作或服务资格。

2、甲方对乙方定期进行运输质量考核，考核中发现问题，乙方必须立即整改，如整改不及时或不整改，甲方有权减少乙方的月承运量，直至提前无责终止本合同。

十、其它

1、所有因乙方责任产生的损失、补偿金、赔偿或违约金等，甲方均可自行从应付乙方运费中扣除，如运费不足以支付相关赔偿金额，乙方有义务继续支付未付金额，否则，甲方有权提前无责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依法支付。

2、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自有和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乙方除了履行合同外，不得将这些信息包括本合同透露给任何第三者，如有违反，甲方保留提前无责终止本合同的权利。

附件二：运输质量规范

一、配送人员要求

1、乙方将选用符合甲方配送要求的车辆及人员为甲方提供运输服务。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定期培训员工，掌握甲方的业务要求。

2、乙方保证接触甲方委托承运的商品的工作人员必须无传染性疾病并通过健康体检。

二、审计及变更要求

1、乙方有义务如实告知甲方商品发运时可能使用的操作场所，并配合接受甲方对有关操作场所的安全、质量审核。如实际操作场所有新增、变更或其他重大信息变更，应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备案待查。

2、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有关药品等商品的管理规定，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年度安全、质量现场审计工作，并按照甲方报告提出的内容进行有效整改。

三、配送要求

1、乙方必须保障甲方所委托承运商品在其监管期间，运输及储存环境符合甲方要求，包括运输工具及仓库等设施环境；同时承运商品的暂存地应有必要的安全保卫措施。由于储存、运输不当造成商品变质、遗失、破损、污染、失窃等，相关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2、对于二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贵重药品等特殊药品，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管理制度，设立专人进行货物跟踪查询。如遇到失窃等意外情况发生，乙方必须在1小时内口头通知甲方运输部，并在4小时内书面报甲方运输部。对于事故原因，积极配合甲方进行调查。

3、对于“怕热”、“怕冻”等对温度敏感的特殊商品，乙方须提供符合商品储运要求的运输工具，具备运输过程温度监控及记录条件，确保甲方商品在运输过程中的运送质量无超温变质和受冻问题的发生。

4、乙方保证运输全过程中所承运的甲方货物被正确储藏，并严格按照甲方订单批次原则卸货，保证商品质量和批次的可追溯。

5、乙方提供的配送车辆必须保证车辆的清洁、卫生、无异味，并严禁将商品与有毒、有害、有污染、有异味及其他化学品混装。

6、在乙方承运过程中如发生商品拒收或破损，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要求时限及时将拒收商品返回甲方发货仓库，禁止商品外流。

7、乙方为商品增加的运输包装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规定和符合运输要求。

8、乙方应制订出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即使配送途中车辆出现意外事故，也能保证将商品安全配送到客户，确保所配送商品质量安全。

9、乙方应提供优质的服务，将商品正确及时的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正确签收。

四、冷链配送要求

1、乙方在承运甲方的冷藏商品时，运输方式为常温车加保温箱，保温箱为甲方自有保温箱。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内送达指定客户，并按要求与客户做好冷链商品的签收交接，交接单必须填写完整、规范，冷链保温箱温控设备应及时关闭，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商品损失及其他相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运输冷链商品时应保证冷藏设备能有效运行，运输过程中应符合药品温湿度控制和实时监测的要求，确保冷链商品质量安全。如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异常问题应及时反馈甲方进行沟通处理。

3、乙方提供的运输车必须保证车辆的清洁、卫生、无异味。

4、未经甲方质量管理部同意，乙方不可随意开启或改变甲方已包装好的冷链商品。

5、乙方对装有温度测量仪的冷藏药品，应配合甲方运输部相关人员做好冷链药品运输温度跟踪记录的工作，对放有温度测量仪的货箱要轻拿轻放；在送到收货方时，应协助收货方做好记录并将保温箱及温度记录设备按要求带回。

6、严禁将冷藏药品与有毒、有害、有污染、有异味及其他化学品混装。运输过程中，药品不得直接接触制冷物质。

附件三:承运商管理办法

1. 目的:

为了加强承运商管理力度，确保承运商提供高效优质的运输服务，提升物流形象，提高客户满意度。

2. 适用范围:

所有物流承运商。

3. 考核人:

甲方物流部。

4. 评分标准:

参见本文附表。

5. 评分方法:

(1) 车辆检查合格

现场管理，车辆卫生，堆放标准以甲方现场管理者的抽查记录为准。

(2) 货物破损

运输破损以客户签收单据为准。

(3) 回单收回

客户签收回单以承运商与甲方运输部交接时间为准。

(4) 改进方案以甲方运物流部确认为准。

(5) 运输时间以合同标准及客户签收时间为准。

(6) 投诉解决时间以甲方运输部确认时间为准。

6. 在合同规定的要求返还上一个月的签收单（冷链等特殊运输要求的商品为乙方接货后的 7 日内返还客户签收单），对于超出回单返还时限的情况：运输单据签收及时返回率（运输单据签收及时返回率=运输单据签收及时返回笔数/配送笔数*100%）<99.00%时，非冷链等特殊运输要求的商品，每超期返回一笔签单扣除 20 元/单/日，冷链等特殊运输要求的商品，每超期返回一笔签单扣除 200 元/单/日。对于超过 30 日尚未返回的签单，且乙方不能提供收货方收到货物的有效证明的，乙方按照签单货值（甲方货物含税进价，下同）进行赔偿，且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

7. 对于客户拒收退货的商品（拒收返回时间要求按照合同约定，自客户拒收签字后次日起计算运输时限），拒收退货返回及时率（拒收退货返回及时率=拒收及时返回笔数/拒收总笔数*100.%）<95%时，每超出一笔甲方扣除乙方 300 元。超出 30 天未返回的，则乙方按照拒收/退货商品货值向委托进行赔偿，且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

对于销售退货的商品返回（销售退回时间要求按照合同约定，自客户退货后次日起计算运输时限），销售退货提货返回及时率（销售退货提货返回及时率=销售退货及时返回笔数/销售退货提货总笔数*100%）<99%时，每超出一笔甲方扣除乙方 300 元。超出 30 天未返回的，则乙方按照销退提货商品货值向甲方进行赔偿，且乙方承担由此造成其他损失。累计的费用直接在当月运费中扣除。

8. 对于甲方委托发运的冷藏商品，必须按照约定在 24 小时内或冷藏商品包装允许时限内送达（冷藏整车除外），配送途中突发意外有可能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限内送达客户的情况，必须第一时间联系甲方物流部人员，并按照甲方人员指令操作。对于超时限送达的情况，除承担所有商品损失责任外，另处以 2000 元罚款每次，且乙方承担由此造成其他损失。

9. 冷链运输的保温箱在冷链品到货签收后，乙方必须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返回，返回及时率要求 100%。保温箱返回途中遗失的，乙方按照保温箱采购价格的 2 倍向甲方进行赔偿。

10. 冷链跟踪单未按要求填写的，每发现一单扣 100 元。由于未及时关闭保温箱温控设备造成的报警，每发生一次扣 100 元。

11. 奖惩规则：

- 满分 100 分，70 分及格。
- 试用期内连续三个月及格（达到 70 分）为合格。
- 连续三个月承运商考核评分不及格者（低于 70 分）的承运商，甲方有权取消其承运资格，有权无责提前终止合同。
- 对于承运商考核评分较低或者投诉及服务较差的承运商，甲方有权依据其实际表现，适当减少其下月承运业务量或无责提前终止合同。

附件四：承运商运价表

见附件：报价表格（合同签订后提供分项报价表）

附件五：承运商考核表

分类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得分	备注
		项目说明	百分比标 准	权重分		
现场管理	提\卸货	1. 提货车辆准时到达要求装载地点提货	100%	5%		
		2. 车辆配备相应的装卸人员	100%	5%		
		3. 车辆使用封闭箱式车, 干净无污染	100%	5%		
运输管控	正向物流	1. 按运输时限完成配送, 无串货现象, 保证商品送达准确率	98%	10%		
		2. 按商品属性采取相应运输措施、不遗失、存放中转无安全隐患	100%	10%		
		3. 商品破损率	0.016%	10%		
	逆向物流	1. 拒收及退货商品与相应单证在规定时间内返回	99%	10%		
		2. 拒收及退货商品在返回途中无遗失现象，包装材料	99%	10%		
单证跟踪	送货单证	1. 送货单及相应商品药检和温度跟踪仪不丢失	100%	5%		
	单证返还	2. 送货运单、温度跟踪仪回执在规定时间内返还, 不遗失、短缺	99%	5%		
	结算	3. 货损, 账单及时率	100%	5%		
	信息跟踪	4. 跟踪信息及时并准确, 不漏报谎报	100%	5%		
客户服务	服务质量	1. 有效的投诉	99.9%	5%		
		2. 信息查询 1 小时内给予回复, 投诉在 24 小时内处理完成并解决	100%	5%		
		3. 被投诉及提醒后, 有明显的改善及提高	100%	5%		

附件六：

国控福建运输服务质量考核目标

考核项目	细分项目	计算方式	考核方法	免责说明	承运商考核参考值
运输准确率(%)	交货准确率	交货准确率=准确交货订单行笔数/交货总订单行笔数*100.00%	<99.0%时，每发生一笔配送交货差错扣除 300 元。由于商品交接差错造成委托方商品损失的，由承运方全面赔付并承担相关其他责任。		99.00%
	单证准确率	单证准确率=准确交货单证/交货总单证数 *100.00%	<99.0%时，每发生一笔单证遗失/差错（含药监报告），单笔扣除 100 元。由于单证遗失/差错造成委托方商品损失的，由承运方全面赔付并承担相关其他责任。	由于收货方原因造成的单证及随货同行文件遗失的，不在考核范围（以签单备注信息为准）	99.00%
运输准时到达率 (%)	运输准时到达率	准时到达率=准时到达笔数/总发运笔数*100% (在途时间以合同约定的各线路运输方式的在途时间承诺为准)	承运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到目的地，如逾期一天，委托方可扣除承运方该票运费的 50%，逾期二天及以上，扣除该笔全部运费。同时，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运方承担。 连续 3 个月准时到达率 <98.5% 的，委托方有权减少直至中止承运委托业务，并向承运方追索相应的损失。	不可抗力因素、客户收货方因素造成的配送延误不在考核范围内（以系统标注的预计到达日期为准）	98.50%
运输回单签收返回及时率(%)	运输回单签收返回及时率 (%)	运输单据签收及时返回率=运输单据签收及时返回笔数/配送笔数(每月 5 日前返回上一运作周期月的所有回单，特殊服务项目要求的按照项目约定返回时效要求为准)	<99.00%时，每超期返回一笔签单扣除 20 元/单日。对于超过 30 日尚未返回的签单，且不能提供收货方收到货物的有效证明的，承运方按照签单货值进行赔偿。	考核日期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99.00%
运输破损率(%)	外运破损细数比例	比例=外运变形、破损总细数/外运配送总细数		收货人原因造成的整批拒收退货不在考核范围，按整理后实际货损单盒为准。	≤0.015%
	外运破损订单笔数	比例=外运变形、破损订单笔数/外运配送总订单笔数		收货人或销售环节原因整单拒收不在考核范围内。	≤2.5%

逆向物流及时率 (%)	拒收退货返回及时率	拒收退货返回及时率=拒收及时返回笔数/拒收总笔数 (拒收返回时间要求参照合同约定,自客户签收后次日起计算)	<95%时, 每超出一笔委托方扣除承运方 300 元。 超出 30 天未返回的, 则承运方按照拒收/退货商品货值向委托方进行赔偿, 且承担由此造成其他损失。	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95. 00%
	销退提货返回及时率	销退提货返回及时率=销退及时返回笔数/销退提货总笔数 (返回时间要求参照合同约定,自客户签收后次日起计算)	<99%时, 每超出一笔委托方扣除承运方 300 元。 超出 30 天未返回的, 则承运方按照销退提货商品货值向委托方进行赔偿, 且承担由此造成其他损失。	销退提货环节由于提货客户原因造成提货不着延误, 不在考核范围内(但需要第一时间进行反馈)。	99. 00%
	保温箱返回及时率	温度记录仪返回及时率=及时返回笔数/记录仪发运总笔数 (以合同约定的记录仪返回时效为准,自客户货物签收后次日起计算)	<100%时, 每超出一笔扣除承运方 200 元。 保温箱返回途中遗失的, 按照保温箱采购价的 2 倍进行赔偿。	特殊地区对锂电池航空快递有公告限制的, 需提前说明, 进行考核调整。	100. 00%
信息反馈及时率 (%)	破损上报及时率	破损上报及时率=破损及时上报笔数/破损订单行笔数 (实际到货签收日期 3 天内上报的, 视为及时上报)	破损上报及时率<97%时, 每超出 1 笔扣除承运方 200 元。	如遇到 2 次配送签收的情况, 承运方必须第一时间向委托方反馈, 并以最后一次配送签收完成的时间为考核起始点。	97. 00%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人应将上述文件按前述要求的顺序及以下格式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响应可能被否决或承担不利的评选结果。

响应人必须对其响应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若在中选后和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将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密封，并标明响应人名称、比选项目名称字样。响应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响应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响应文件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密封处应加盖响应人公章或由响应代表签字。

第一册：价格部分

响应文件

(正本)

项目名称：

响应人名称：

日期：

目 录

第一册：价格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2) 响应报价明细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总报价（含税，合计）(元)	税率 (%)	服务期限

- 注：1. 响应人所提供的发票需为 9%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响应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3. 响应报价应为响应人完成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货物运输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期：

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

(详见“附件1：分项报价单”)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_____

第二册：资格部分

响应文件

(正本)

项目名称:

响应人名称:

日期:

目 录

第二册：资格部分

- (1) 响应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2) 资格审查表
- (3) 承诺函

响应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比选人)

根据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名称）比选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响应，并证明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内容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传 真：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资格证明文件

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下列资格证明文件：

(1) 单位授权书：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响应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响应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③响应人(自然人除外)：若响应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响应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④响应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若有)应为原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提供上一年度或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者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者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者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 参加比选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0) 比选人根据比选项目的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响应人须具有政府交通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2、响应人需具备10辆及以上自有或租赁封闭式运输车辆【需提供自有证明（如购置发票等）或有效的租赁合同】。

3、响应人需具备专职司机，须提供有效的驾驶证复印件、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响应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4、响应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需具有 2 年及以上的物流运输管理工作经验（需提供响应人授权书及工作经验证明，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格式自拟）。

5、响应人承诺给比选人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年检合格（承诺格式自拟）。

6、响应人需具有近两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 2 个药品/中药/医疗器械的物流承运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①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首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署盖章页）及发票证明②业绩项目已履约完毕的，需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经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业绩项目正在履约的，提供履约过程考核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须盖有业主单位公章）复印件。】

注：1、本项目允许采用信用承诺制，项目基本资格条件采取“信用承诺制”，响应人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的即可参加采购活动，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2、“重大违法记录”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例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相应信用查询的截图）

上述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应加盖响应人公章。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对应响应文件页码	说明
1			
2			
3			
4			

注：响应人因新成立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上述材料的，应如实提供情况说明。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比选人)

(响应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响应人代表姓名)为响应人代表，
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比选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响应过程
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响应、谈判、签约等。响应人代表在响应过程中所签署的
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响应人代表
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响应人代表: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

单 位: _____ 部门: _____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后附：法定代表人、响应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

授权方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接受授权方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资格承诺函（若有）

致： （比选人）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的比选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选、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1. 响应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响应人可删减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1项的，则应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致: (比选人)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

- 1、比选文件未要求响应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响应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 2、比选文件要求响应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响应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
- 4、请响应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_____

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比选人)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声明。

注:

- 1、 “重大违法记录”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请响应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声明,若声明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 3、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且响应人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 4、响应人提供相应信用查询的截图加以证明。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承诺函

致: (比选人)

关于我单位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的比选活动,根据比选文件要求,现做出以下承诺:

1、提供的运输车辆均有按时年检,且年检合格;

2、

3、

.....

特此承诺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注:

1、承诺内容可根据响应实际进行增减。响应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承诺,若承诺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第三册：技术商务部分

响应文件

(正本)

项目名称：

响应人名称：

日期：

目 录

第三册：技术商务部分

- (1) 响应书
- (2) “★”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 (3) 技术商务评分响应索引表
- (4) 技术条款响应情况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表
- (6) 服务承诺书
- (7) 业绩汇总表及业绩证明文件
- (8) 承诺函
- (9) 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响应书

致：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_____ 项目的比选公告：_____，本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响应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响应文件电子档一份。

第一册：价格部分

- (1) 报价一览表
- (2) 响应报价明细表

第二册：资格部分

- (1) 响应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2) 资格审查表
- (3) 承诺函

第三册：技术商务部分

- (1) 响应书
- (2) “★”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 (3) 技术商务评分响应索引表
- (4) 技术条款响应情况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表
- (6) 服务承诺书
- (7) 业绩汇总表及业绩证明文件
- (8) 承诺函
- (9) 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响应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比选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2. 响应人保证遵守比选文件的全部规定，响应人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3. 响应人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本响应文件响应有效期为：在比选文件《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5. 响应人同意提供按照比选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6.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

电话：_____ 传真：

响应人代表签字：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带“★”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比选文件中带“★”号的条款	响应内容	对应响应文件页码

注：以上★号条款为比选文件中的所有★号条款，无论是技术指标或文字描述要求，响应人必须逐条如实地书面响应及承诺。（说明：若无带“★”号条款则无需提供此表）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技术商务评分响应索引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分标准要求	对应响应文件页码
技术评分		
1-1	<p>根据响应人的团队运作能力进行评分。有专业的团队，环节专业分工明确（作业、客服、结算等环节），配备有专业的现场管理人员，现场管理人员、驾驶员均持有健康证明，良好的客户服务意识，具备持续改进能力，并能根据过往项目经验，可以为本项目提出专业化建议，为比选人提供增值服务，运输均能按时完成。</p> <p>1、优秀的得【3】分；2、良好的得【2】分；3、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1-2	<p>根据响应人的安全运输管理体系的方案进行评分。承运商组织结构职责明确，便于人员职责的明确、分工有序。承运商必须具备完善的车辆装卸、在途运输、物流点集配的管理流程或作业指导书，确保货物物流作业的安全性。</p> <p>1、作业流程清晰完善，对冷链运输作有效控制，且有效保障药品的在途安全，备有各项应急方案，得【3】分；2、作业流程较为完善，能满足药品运输要求，得【2】分；3、具备基本物流作业流程，得【1】分；4、无运作流程或明显不合理，得【0】分。</p>	
1-3	<p>根据响应人的在途跟踪管理机制（含信息系统支持）进行评分。</p> <p>1、具备完善的在途跟踪管理机制，系统功能完善，能有效支持作业流程管理监控，配备订单跟踪签收系统或 TMS 系统，配备车辆定位系统，能实现对</p>	

	车辆的全程跟踪，得【3】分；2、简单的系统支持实现客户订单管理和车辆管理，得【1】分；3、无系统支持，得【0】分。	
1-4	根据响应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应急事件处理流程进行评分 1、具有完善的物流运作质量保证体系和应急事件处理流程，得【3】分；2、建立质量保证体系，有完善质量体系文件，得【2】分；3、没建立质量保证体系或明显不合理，得【0】分。	
1-5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 售后服务承诺 进行评分。承诺覆盖理赔处理的流程、时效、服务质量，及保险投保情况。 1、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得【3】分；2、具有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得【2】分；3、售后服务承诺一般的得【1】分；4、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得【0】分。	
商务评分		
2-1	根据响应人取得的 体系认证证书 进行评分： (1) 响应人通过 OHSAS18001 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2) 响应人通过 GB/T19001 或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3) 响应人通过 GB/T24001 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响应人需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示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截图（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材料内容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2	响应人可提供 厦门本地化服务 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响应人可提供自身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或有效	

	的本地办公场所租赁合同或承诺（承诺格式自拟）。	
2-3	根据响应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的 类似业绩 进行评价：在满足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 2 个业绩的前提下，每多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可得 1 分，满分 6 分。注：（1）类似业绩是指：响应人承接的 药品/中药/医疗器械的物流承运项目 ；（2）需提供业绩的以下二项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①合同文本及发票（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署盖章页扫描件及发票证明，合同应符合上述类似业绩要求，发票证明提供 1-3 张）；②业绩项目已履约完毕的，提供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经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业绩项目正在履约的，提供履约过程考核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须盖有业主单位公章）复印件。本评分项的业绩项目为同一业主单位的不重复计分。	
2-4	响应人 承诺 运输车辆须符合 GSP 的相关要求。提供承诺的得 3 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不完整的不得分。（承诺格式自拟）	

技术条款响应情况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条目号	比选要求	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对应响应文件页码
...					

注：比选文件中关于货物的技术要求应逐条响应，列在偏离表中。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	说明
...			

注：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比选文件的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响应人接受比选文件的要求。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服务承诺书

致: (比选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比选公告, 我司对该项目做出如下服务承诺书:

(内容根据比选文件要求自拟)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业绩汇总表及业绩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数量	采购金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响应人应根据本比选文件第三章的条款及评选标准的要求，提供相关的业绩证明文件。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承诺函

致: (比选人)

关于我单位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 根据比选文件要求, 现做出以下承诺:

1、

2、

3、

.....

特此承诺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